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审批服务〔2019〕170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新洲区凤凰 和平 保民三座 水厂管网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

新洲区发展改革局：

你局《关于报请审批凤凰、和平、保民三座水厂管网改造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》（新发改文〔2019〕40号）及相关设计资料收悉。在专题审查概算的基础上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报告（项目代码：2019-420117-76-01-006482）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

本次工程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为：

（一）凤凰水厂管网改造

对三店份子街、石板冲村和石骨山村、陈添奇村部分区域管道进行更换改造，管道全长 18.946 千米，设计供水规模为 2100

立方米/天。

（二）和平水厂管网改造

对和平社区、和平社区至许岗村、和平社区至李岗村现状管道进行更换改造，管道全长 6.34 公里，设计供水规模为 1500 立方米/天。

（三）保民水厂管网改造

对靠山村区域、五峰村区域现状给水管道进行改造，新增供水支管，管道全长 9.105 公里，设计供水规模为 2000 立方米/天。

二、相关配套条件

规划、环保、水务等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标准、规范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三、工程概算和资金来源

设计单位送审的初步设计概算为 2082 万元，经审查，核定为 1837.99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资金 758.4 万元，其余由区级自筹。

附件：新洲区凤凰、和平、保民三座水厂管网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年9月1日



附件

新洲区凤凰、和平、保民三座水厂管网改造工程 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
单位:万元

编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送审额	审定额	增减值	备注
一	工程费用	1596.02	1515.67	-80.35	
(一)	凤凰水厂管网改造工程	756.99	717.15	-39.84	
1	三店份子村管网改造	304.61	285.89	-18.72	
2	陈添奇村管网改造	244.72	233.42	-11.30	
3	石板冲村管网改造	78.95	75.46	-3.49	
4	石骨山村之管网改造	128.71	122.38	-6.33	
(二)	保民水厂管网工程	475.98	454.27	-21.71	
1	五峰村管网改造	278.10	263.11	-14.99	
2	靠山村管网改造	197.88	191.16	-6.72	
(三)	和平水厂管网改造工程	363.05	344.25	-18.80	
二	建设其他费用	310.84	219.94	-90.90	
(一)	建设单位管理费	28.94	28.94	0.00	
(二)	工程建设监理费	44.40	33.98	-10.42	
(三)	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	6.15	6.15	0.00	
(四)	工程勘察设计费	87.36	62.23	-25.13	
(五)	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	15.96	15.16	-0.80	
(六)	工程保险费	7.98	4.55	-3.43	
(七)	招标代理服务费	8.64	8.35	-0.29	
(八)	工程造价咨询费	28.91	28.91	0.00	
(九)	临时借地、青苗赔偿费	13.50	13.50	0.00	依可研暂列
(十)	其他	69.00	18.17	-50.83	
三	预备费	95.34	86.78	-8.56	5%
四	环境保护工程	31.92	0.00	-31.92	
五	水土保持工程	47.88	15.60	-32.28	依可研暂列
	工程建设总投资	2082.00	1837.99	-244.01	

抄送：市水务局、市财政局，新洲区水务和湖泊局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9月11日印发

共印12份